

神的话——圣经作为启示：圣经是神的话吗？

归正神学强调神超越于他的创造界。他的超越性导致他和人类之间的距离如此之大，只有当他谦卑服就向我们启示他自己时，我们才能认识他。神用许多方式，尤其透过他的创造(一般启示)和通过其护理中神与他授权的先知和使徒之间互动而写成的圣经(特别启示)，这两种的特性来彰显自己。归正神学寻求基于在神启示他自己的范围里来认识他，而不是靠人对神的随意猜想。我们相信唯独圣经是唯一无误的标准，依此来鉴别一切所有的启示。

其它书籍，特别是古代与以色列有关的，对基督徒而言是有其积极的价值。即使如此，自始至终归正神学只领受六十六本书卷组成的圣经，作为唯一的绝对毫无疑问的神自我彰显的纪录、注释和解释。我们称这收集在一起的书为圣经正典（“正典”的意思就是“尺度”或“标准”）。

从一个侧面看，圣经是神的圣洁子民对他们所爱慕和服事之神的忠实见证。然而，从另一个侧面看，圣经则是神自己通过圣灵默示给人类的自我启示（提后 3:16）。教会称这些文字记载是神的话，正是因为神是圣经的终极作者。

神以书面形式向人启示他自己的这种信仰，可以上溯到古近东地区祭司们用文字方式记载众神祇的话。在以色列的历史中，成文启示的开始至少可以追溯到神亲自在石板上题写了十条戒命，并启示摩西书写了圣经有关律法和历史的前五本书（出32:15-16；34:1, 27-28；民33:2；申31:9）。

对真正忠心的以色列领袖和普通百姓来说，按照成文的启示来生活一直是天经地义的事（约1:7-8；王下17:13；22:8-13；代上22:12-13；尼8；诗119）。现在，同样原则指导着基督徒，那就是我们人生的每一层面必须按着圣经的标准来管理和存活。

有许多原因使基督徒相信圣经是神的话(韦斯敏斯德信条1.5)。关键的支柱来自于基督和他使徒的见证。我们既从圣经中了解到基督和他的使徒，同时，基督和他的使徒又见证着圣经自身的权威。耶稣视他的圣经（就是我们现在的旧约）是他的天父写成的教导，他有义务来顺服（太 4:4,7,10；5:17-20；19:4-6；26:31,52-54；路 4:16-21；16:17；18:31-33；22:37；24:25-27, 45-47；约10:35）和成就（太 26:24；约 5:46）。保罗把旧约描述成完全是从神呼出的话，书写成文字来教导基督教信仰（提下3:15-17；参见罗15:4；林前10:11）。在彼得前书1:10-12和彼得后书1:21，彼得确定圣经的教导是来源于神的，此外，希伯来书的作者在引述旧约时，也清晰地展示出旧约自身的权柄（希1:5-13；3:7；4:3；10:5-7,15-17；参见徒4:25；28:25-27）。

因为使徒们有关基督的教导是已启示了的真理（林前 2:12-13），教会自然有权视那

些收集在新约圣经里的使徒教导为整本圣经的完结篇。彼得将保罗的书信放在与其他圣经部分同等的地位上(彼后3:15-16);另外,保罗在提摩太前书5:18是明显地把路加福音(路10:7)当作为圣经来引用。

简言之,圣经说的,就是神说的。其结果就是所有各类的内容和体裁——历史、预言、诗歌、智慧文学、讲道、统计数字、书信等等——都该接受为是从神而来的,所有圣经作者的教导都该尊为有神权柄的教导。这信仰是宗教改革教义的焦点*Sola Scriptura*(唯独圣经),相信圣经对神子民而言是唯一绝对、毫无疑问、权威性的启示。基督徒应该为神写成之话语的这份厚礼来感激神,并且完全地将他们的信心和人生建立在这真理的根基上。